

共青团安徽省委文件

皖青〔2019〕11号

关于印发《新时代安徽共青团组织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2）》的通知

各团市委，省直团工委、省国资委团工委，各直属高校、企业团委，各驻外团工委，机关各部室、各直属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团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根据团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团的基层建设 着力提升团的组织力的意见》及《新时代团的组织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2）》相关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团省委制定了《新时代安徽共青团组织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2）》。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新时代安徽共青团组织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

(2019—2022)

一、强基固本工程

主要目标：扩大团的有效覆盖，完善团的组织体系，规范团的基本建设，服务大局服务青年有载体有成效，全省共青团在志愿服务、济困助学、就业创业、岗位建功、实践教育等领域，形成一批有较大社会影响力的工作品牌。健全“全团抓学校”机制，普遍落实高校、中学和中职共青团改革方案，学校共青团服务教育发展和学生成长成才的能力不断提高。

(一) 推动学校团学改革

1.持续推动各地高校、中学和中职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落实，做好基层团组织改革综合试点中涉及学校的有关改革专项。

推进步骤：2019年，确保90%以上高校党委出台改革实施方案。2020年，定期梳理评估学校共青团改革进展情况，统筹推进重点改革项目有效推进，推动我省所有高校党委出台改革实施方案。2021—2022年，推动学校共青团改革向纵深推进。

责任部门：学校部

2.贯彻落实团中央、教育部等关于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的相关文件要求，加强对各地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改革的指导，督促重点改革举措落地实施，2020年努力实现高校学生会改革全覆盖。

推进步骤：2019年，向省内所有高校传达关于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的相关文件要求，努力推动70%高校实施学生会改革关键指标。2020年，基本实现高校学生会改革全覆盖。

责任部门：学校部

3.积极稳妥推动高校落实好学生社团管理的重点工作。

推进步骤：2019年，开展高校学生社团规范化建设管理。2020年，全面落实高校学生社团建设管理的关键指标。2021年，实现对我省高校学生社团动态管理常态化。

责任部门：学校部

4.加强对民办学校的组织梳理，消除组织覆盖空白点，理顺隶属关系，强化工作联系指导。

推进步骤：2019年，扩大有效覆盖，全面消除民办学校团组织空白点，应建尽建率达100%。2020年，强化对民办学校团建工作的联系指导，推动落实《学校领域基层团组织工作条例》和《团支部工作条例》，开展基层团组织达标定级工作。2021—2022年，全面规范提升民办学校团建工作。

责任部门：学校部

5.主动联系对接教育行政部门，加强教育团工委建设，推动80%的教育团工委书记兼任地市或区县团委副书记。

推进步骤：2019年，部署团教协作相关工作，2020年基本落实。

责任部门：组织部

6.突出团支部政治引领作用，巩固创新基层团组织建设和创新工作方式方法、改革完善团干部选用培养制度。

推进步骤：2019 年底前，对全省学校共青团组织体系和基层团支部开展整理整顿工作，对照整顿标准，对考核验收排名后 20%的团支部进行重点整理整顿；持续推进学校共青团改革，抓好《团支部工作条例》的落实。2020 年，总结“班团一体化”运行机制，广泛推广高校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2021 年，对我省学校共青团改革工作进行全面评估。

责任部门：学校部、组织部

（二）抓紧抓实高校意识形态工作

7.构建校园舆情应对预案和应急响应机制。

推进步骤：2019 年，印发《团省委深化密切联系青年机制 加强高校学生思想政治引领专项工作方案》，制定直属高校团委信息报送制度，构建校园舆情应急响应机制；切实加强高校共青团系统新媒体工作培训。2020 年，完善校园舆情常态化工作机制。

责任部门：学校部、宣传部

8.开展机关部门和干部联系高校工作专项。

推进步骤：2019 年，建立机关部门和干部联系高校工作专项有关制度，明确工作要求，定期检查评估。2020—2022 年，持续落实和完善相关制度，做好工作评估和督促。

责任部门：学校部

9.加强对团属各类学校网站、新媒体平台、印发刊物的统筹

管理。

推进步骤：2019年，开展团属微博“僵尸账号”清理整治行动，做好团属新媒体平台的管理。2021年，实现管理的精准化、常态化。

责任部门：学校部、宣传部

（三）推动改革向基层延伸

10.根据团中央围绕改革团员发展和教育管理方式、基层组织设置和运行方式、团干部队伍建设和管理模式、落实党建带团建制度等方面制定出台的改革方案，细化并实施我省相关领域改革举措，稳步推进改革综合试点工作；通过以点带面全面推开试点经验，推动改革在基层落地落实。

推进步骤：2019年下半年-2020年，待团中央试点方案出台后，制定出台我省试点方案，稳步推进改革试点工作。2020-2022年，总结试点经验，在全省推广，建团100周年时基本完成综合改革。

责任部门：改革办、组织部

（四）集中开展组织整顿

11.按照“一年整顿打基础、两年达标见成效、三年规范上台阶”的要求，通过整理整顿、对标定级、规范提升三个阶段，推进全省基层团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推进步骤：2019年，推动全省基层团组织集中整理组织体系和团支部，摸清基础底数、理顺组织隶属、抓好整理整顿、扩

大有效覆盖。2020年，持续推进后进支部整顿工作，基本建立适应团员流动性的基层组织体系，按照“五个好”标准开展达标定级。2021-2022年，实现规范创建，使团组织作用明显增强、团员先进性明显增强、团干部素质明显增强，做到基层团组织薄弱现状基本扭转，基层团组织的组织力明显提升。

责任部门：组织部

（五）大力推进“智慧团建”系统建设

12.加快“智慧团建”系统基础数据库建设，推进基层团组织准确录入基础数据，按照团中央统一部署启动系统二期、三期建设，逐步实现基层组织规范管理、组织关系有序转接、支部活动在线记录、思想意识精准引导、组织动员便捷高效、团内数据科学分析，为共青团互联网转型提供平台支持。

推进步骤：2019年，实现90%以上团员、所有团干部信息入库，其中，2017年以后新发展团员全部入库，学生团员全部入库；集中力量打好“学社衔接”攻坚战，实现“学社衔接”率60%以上的目标。2020年，聚焦推广移动端和支撑全省共青团重点工作，进一步完善团的组织体系，推动基层团组织落实团的基本制度，开展团的基本活动，完成团的基本任务。2021-2022年，重点围绕互融互通、面向团员两个方面开展工作，努力实现基础团务、团员管理和团的信息统计网络化。

责任部门：组织部、学校部

（六）健全党领导下的以共青团为主导的青年组织体系

13.深入推进青联改革。

推进步骤：2019-2020年，分别推动应换届的市级青联按照改革要求进行规范换届，努力向实现各行各业优秀青年代表在青联中有身份、有广泛社会影响的青年社会组织在青联有席位、占人口大多数的青年群体在青联有代表这三个前置性标志迈进一大步。2019年，开发青联委员线上履职系统“青联在线”，服务青联委员便捷履职，推动青联委员认真履职，发挥作用，影响和带动更多的青年；以“不忘初心勇担当，我与祖国共成长”为主题，实施“五大”行动，努力增强青联组织的组织力和凝聚力。到2020年底，全面完成《安徽省青联改革方案》的各项任务。

责任部门：联络部

14.深入推进学联改革。明确学校团学工作的组织格局，规范学联学生会组织的机构设置，规范召开学联代表大会，加强工作联动，完善监督评议机制，力争2021年前，全省各级学联学生会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得到显著增强。

推进步骤：2019年，对尚未成立学联的地市进行督导，并要求地市级学联规范召开代表大会；落实《关于推进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广泛开展基层调研，挖掘改革典型经验，开展学联学生会改革进展情况督导。2020年，加强省级对市级学联组织工作的统筹指导；省学联专门工作委员会按照要求开展相应工作。2021年，全面完成学联学生会改革任务，并持续深化。

责任部门：学校部

15.深入推进少先队改革。

推进步骤：2019年，深入开展“争做新时代好队员”主题实践教育；扎实深化少先队标志标识规范使用；开展好少先队建队70周年系列活动；系统实行分批入队、分段教育、分级激励；建立健全公立、民办中小学少先队组织。2020-2022年，围绕党和国家重大事件、重要时间节点，按照要求,通过开展红领巾“小喇叭”讲解员大赛、少先队基本知识和标志礼仪教育、“优秀少先队员”“优秀少先队辅导员”“优秀少先队集体”主题宣传等活动，深入推进实践教育、仪式教育、榜样教育。2020年第八次全国少代会前，落实建立中小学党建带团建、队建制度政策体系。2022年，实现各级少先队组织、少年儿童活动场所扁平化运行。持续推进少先队活动课；赴各地市深入调研少先队辅导员职称评审工作，切实解决好工作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总结提炼经验，形成模板；全面加强和完善市、县、学校少工委建设；指导地市少工委按照改革要求换届，严格落实代表和委员中基层一线人员比例的要求。

责任部门：少年部

（七）扩大“两新”组织有效覆盖

16.稳步推进非公企业团建工作，开展非公企业团组织整理整顿，采取独立建、依托建、联合建等灵活方式，重点聚焦规模以上非公企业，中国民营企业500强，安徽民营企业营收100

强、制造业 100 强、服务业 100 强，各类园区等持续推动非公企业团建工作，同时依托区域化团建、“青年之家”建设、“智慧团建”系统等，扩大与非公企业的联系，发现和培养团的工作骨干。

推进步骤：认真做好全省“以党建带团建、提升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两个覆盖’质量”相关工作。2019 年，对已建立的非公企业团组织开展整理整顿工作，重点推动规模以上、从业青年众多的非公企业、已建党组织的非公企业、符合条件的团属社团组织中的非公企业会员所在单位、非公企业青年聚集的各类园区和行业领域建团工作，达到省级团委联系管理 100 家、市级 70 家、县级 30 家、镇街 10 家的目标。2020 年，对于暂不符合建团条件或建团难度较大的大型非公企业，探索通过先建立兴趣组织或公益组织等实现工作覆盖、再适时建立团组织的方式实现工作突破。2021 年，依托区域化团建机制、“青年之家”等载体广泛联系非公企业团员青年，从中发现和培养共青团工作骨干，开展好政治吸纳工作。2022 年，推动非公企业团建有明显变化，努力跟上非公党建的步伐。

责任部门：组织部

17.加强高新区、开发区团建工作。推动各类经济园区普遍建立园区团组织，大力推动园区各类企业尤其是非公企业广泛建立团组织并录入“智慧团建”系统，开展团的工作。

推进步骤：2019 年，聚焦国家级高新区、开发区，力争推动 60%以上的园区管委会规范成立团的组织，配备工作力量，

开展园区企业团建工作，尤其是大型非公企业团建工作。2020年，聚焦国家级、省级高新区和开发区，力争推动100%的园区管委会规范成立团的组织，配备工作力量，全面开展园区非公企业团建工作。2021-2022年，推动省级以上园区普遍规范成立团的组织，园区规模以上非公企业建团率达到70%以上。

责任部门：组织部

18.联合邮政、文联等部门，加大对快递小哥、网络作家、街舞青年等新兴青年群体的组织和工作覆盖。针对职业发展、社会参与、联谊交友、权益维护等方面需求，提供普遍性、常态化服务，切实增强他们的获得感和归属感。加强对新兴青年群体的思想政治引领，团结凝聚一批坚定跟党走的优秀新兴领域青年。

推进步骤：2019-2022年，继续夯实省市两级新兴领域青年数据库，建立健全省、市两级重点联系新兴领域青年代表数据库，遴选出一批社会形象良好、在青年中具有较强代表性和影响力、在基层一线中涌现出来的新兴领域青年代表，扩大安徽新兴领域青年人员规模。实施我省新兴青年群体“筑梦计划”，聚焦做好网络作家、独立青年演员歌手、自由美术工作者、街舞青年和新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等重点新兴青年群体的联系、服务和引导工作，通过创新活动载体打造品牌项目，举办新兴领域系列活动。加强对我省新兴青年群体的培育，举办新兴领域青年大学习暨安徽街舞青年骨干、安徽原创音乐“青社学堂”专题培训班，安徽“筑梦计划”青年网络文学论坛。加强对我省新兴青年群体的宣传，在

全省范围内开展“新时代 新青年 新风采”——新兴领域青年风采系列宣传活动。2020-2022年，深入开展“共青团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面对面”活动，围绕每年活动主题，重点关注新兴青年群体，创新开展主题调研、倾听诉求、集中反映等环节工作，密切与人大、政协工作机构联系，积极反映他们的实际困难和发展需求。

责任部门：联络部、宣传部、青少年发展和权益维护部

（八）探索机关企事业单位团建新路径

19.大力培养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加强思想政治引领，深入基层一线调研，推动提升服务青少年专业化水平，努力建设一只数量足、能力强、有情怀的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

推进步骤：2019-2020年，按照《省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规划（2015-2020年）》，分节点分区域推动全省青少年社工人才队伍建设，摸实摸清底数，建立并完善全省青少年社工人才队伍数据库，确保青少年社工人才数量稳步增长，实现青少年社工人才队伍建设长序发展。2020年，推进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2020计划”实施，建成1万人左右的全省青少年事务社工队伍，建立共青团统筹和民政、财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部门支持配合的工作机制。2022年底，全面加强对青少年社工人才队伍专题调研，了解青少年社工人才队伍建设面临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全省青少年事务社工

队伍专题调研报告。

责任部门：联络部

20.探索机关事业单位团建新路径。结合机关事业单位党员多、团员少的特点，探索组织设置新方式、联系服务机关事业单位青年新载体。

推进步骤：2019年，结合落实《团支部工作条例》，整理整顿基层团组织。2020年，改进机关事业单位团组织设置方式，探索建设学习、实践、志愿服务等青年社团，构建联系服务机关事业单位青年的新载体，组织引导机关事业单位青年深入基层，在实践中提高政策理论水平和群众工作能力。2021-2022年，围绕职业能力提升、职业文明养成、行风建设等创新活动载体，不断提升基层团组织活力。

责任部门：组织部、青少年发展和权益维护部

（九）推进街道社区团的建设

21.深入推进区域化团建、驻外团组织建设。推动街道普遍建立区域团的青年工作共建委员会，深化街道团组织格局创新工作，完善区域单位联建共建机制；继续规范驻外团组织建设，进一步理顺流出地团组织和流入地团组织的职责，完善工作机制。

推进步骤：2019年，强化街道团组织建设，推动全省全部街道建立区域青年共建委员会，推进区域内各类基层团组织协同发展。2020年，调研了解驻外团组织建设情况，持续推进驻外团组织建设，建立流出地负责建立、流入地负责管理的工作机制，

积极融入当地共青团工作格局。2021年，通过选派专职团干部、聘用青年干事等方式，持续深化组织格局创新工作。2022年，优化做实原有区域青年工作共建委员会，探索将其设置为县级团委的派出机构，发挥其“社区功能型团组织”作用。

责任部门：组织部

22.以团员向基层团组织报到为主要形式，以团员参与志愿服务为主要实践载体，以“青年之家”等为平台，探索建立“支部吹哨、团员报到”工作机制，为团员发挥作用、彰显先进性提供实践载体。

推进步骤：2019-2020年，探索开展“支部吹哨、团员报到”试点工作，并适时在全省推开。

责任部门：组织部

23.依托“青年之家”等平台，培育和联系辖区青年社会组织达60%以上。拓宽青年社会组织交流渠道，整合全省青年社会组织资源，成立相应的联席会议，做好青年社会组织的联系、服务、引导工作。多途径搭建项目评比、培训交流等平台，培育一批有社会影响力青年社会组织，凝聚一批青年社会组织骨干。

推进步骤：2019年，对青年社会组织入驻“青年之家”和“青年之家”培育孵化的青年社会组织情况进行全面摸底；筹备成立全省青年社会组织联席会议，搭建青年社会组织交流平台，进一步团结凝聚服务全省青年社会组织。2020年，推动由“青年之家”联系、培育的且符合建团条件的青年社会组织普遍建立团组织；

对尚不具备独立建团条件的青年社会组织，依托“青年之家”建立联合团组织。2022年，依托“青年之家”，对辖区主要青年社会组织的联系达到60%以上，并积极培育一批团属青年社会组织，凝聚一批青年社会组织骨干。2020-2022年，继续实施青年社会组织“伙伴计划”，开展年度青年社会组织“伙伴计划”优秀项目征集暨青年社会组织创新创业公益项目孵化活动，启动“寻找全省最具影响力的青年社会组织及创新创业项目”，挖掘一批项目内容丰富、活动载体扎实的青年社会组织，充分发挥联系、服务、引导青年社会组织的枢纽作用，评选出优质公益项目。开设“伙伴讲堂”，加大优质公益项目宣传推广，加强青年社会组织骨干经验交流分享。加强对全省青年社会组织骨干的培训，举办青年社会组织骨干素质拓展训练营，进一步拓宽全省各地青年社会组织之间项目交流渠道。

责任部门：组织部、联络部

（十）创新农村团组织建设方式

24.立足农村青年聚集实际，巩固村团支部建设，推进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建设，推动农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基层单位建立团组织。

推进步骤：2019年，借助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工作的契机，整理整顿农村团组织；村团支部应用微信或QQ建立团支部达100%，加强日常联系服务；留村青年较多的村，创新活动方式，继续巩固村团支部建设。2020-2022年，根据农村青年分布

聚集特点，务实推进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建设；大力推动农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基层单位建立团组织，创新团组织设置方式，探索依托产业链、行业组织等建立团组织。

责任部门：组织部

25.充分整合各类资源，推动农村团组织创新工作载体，发挥共青团的组织优势和智力优势，主动融入大扶贫工作格局，构建有共青团特色的扶贫工作体系。

推进步骤：2020年之前，以脱贫攻坚为重点、与乡村振兴相衔接，推动《安徽共青团投身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实施意见》的贯彻落实，突出学业就业创业扶贫、志智双扶公益服务、青年扶贫志愿服务、青年文化扶贫行动以及加强基层团建等工作，持续发挥共青团社会化动员优势。动员各方力量开展就业指导、实习见习、技能培训等系列服务，引导支持青年返乡下乡创业，实施安徽省大学生返乡创业行动，每年至少举办一期返乡下乡创业青年示范培训班，联合省委组织部命名40个左右安徽省大学生返乡创业示范基地、青年返乡创业示范基地。深化农村青年电商培育工程。支持县（市、区）团委牵头成立青年创业组织。深化“银团合作”，继续落实选派金融机构优秀青年干部到贫困县团委挂职工作。推动青年创业贷款财政贴息工作覆盖大别山革命老区贫困县。到2020年，累计扶持5000名有志青年扎根贫困地区创业。持续做好安徽青年卫生志愿者扶贫接力计划、安徽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组建县、乡文化建设青年志愿服务

队，开展百姓宣讲、道德实践、文娱活动、移风易俗等活动。

责任部门：青少年发展和权益维护部、学校部、宣传部

（十一）加强“青年之家”建设

26.围绕有效覆盖、管理规范、活力提升、基础保障等方面，推动“青年之家”建设提质升级，推动团的组织形态、工作力量、服务项目在团员青年身边实现有形化、日常化。

推进步骤：认真贯彻落实团中央基层建设部印发的《深化“青年之家”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2019年，通过开展整理整顿，实现体系有效覆盖；突出组织属性，推动全省“青年之家”建设布局更加合理、作用更加突出，活跃度每年提高20%以上。2020年，严格落实各项制度，推进组织规范运行；按照“五有”标准，完善“青年之家”管理运行机制，增强组织体系规范运行的科学化水平。2021年，将“青年之家”持续打造成新的团的组织形态，具备条件的建立团组织，构建稳定专业高效的工作队伍，发挥其“社区功能型组织”作用，在有效构建新型基层组织体系中发挥作用。2022年，健全基础保障体系，努力构建“体制内保障”与“社会化运作”有效衔接的长效机制。

责任部门：组织部

二、素质提升工程

主要目标：团员入团动机端正，政治觉悟明显提高，全省团青比控制在合理区间，入团后的教育实践成效明显，团员先进性和光荣感明显增强。

（十二）严格团员发展

27.坚持入团政治标准，抓好团前教育，帮助青年端正入团动机、提高政治觉悟。严格执行发展团员编号制度，采取总量调控、结构调控、区域调控，重点抓好中学发展团员工作，持续降低团青比。开展违规发展团员年度核查工作，杜绝不合规发展团员现象。

推进步骤：持续抓好团前教育相关工作。2019年，严格落实团中央关于发展团员和团员管理的有关要求，认真做好团员发展调控工作；开展违规发展团员核查工作，将不合规发展团员现象控制在3%以内；年度新发展团员全部录入“智慧团建”系统，建立完善新发展团员数据库。2020—2022年，探索通过积分、评议等方式，建立对入团积极分子的全过程综合性培养评价机制；每年开展违规发展团员核查工作，逐步杜绝不合规发展团员现象；逐步降低初中、高中毕业班团学比，2022年底实现县域统筹初中、高中毕业班团学比逐步降至20%、40%左右，全省团青比逐步降低至25%左右。

责任部门：组织部、学校部

（十三）抓好“团队衔接”

28.推进具备条件的全日制中学建立业余团校，提高少先队员的思想政治素质，做好“团队衔接”工作。

推进步骤：2019年下半年，充分调研初中建队，形成专项报告。2019-2022年，落实新的推优入团标准和实施细则，推进

具备条件的全日制中学建立业余团校。

责任部门：组织部、少年部、学校部

（十四）加强团员教育管理

29.深化“青年大学习”，带领团员青年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导团员青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开展全省青少年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交流展示活动，传承红色基因，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增强团员青年文化自信和民族自信。

推进步骤：作为支部对团员教育的常态化载体，纳入支部工作考核。

责任部门：宣传部、组织部、学校部

30.推进“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制度化常态化，创新落实“三会两制一课”，突显团的政治功能，增强团员在组织生活中的参与感、获得感。抓好团员教育评议，采取青年评议与组织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团员进行综合评价。

推进步骤：2019年，开展“青春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主题宣传教育实践活动。2020—2022年，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党100周年、建团100周年等主题组织开展相关主题教育实践；结合主题教育，做好年度团员教育评议工作；结合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推动《团支部工作条例》较好贯彻落实。

责任部门：组织部

31.实施“4千+”团课计划，通过讲授团课、解读形势政策、

指导社会实践等方式，坚持专职团干部“走进去”和学生青年“请出来”相结合，创新思想政治工作载体和途径，发挥组织育人和实践育人优势，全省各级团的专职干部为学生团员讲团课或思想政治类课每年不少于4千场。

推进步骤：2019年，进行部署。2020年，持续推动并通过“智慧团建”系统做好监测评估。

责任部门：组织部

32.推动不少于350名专职团干部担任各类学校兼职政治辅导员或团建指导员，指导学校团组织增强组织力。

推进步骤：2019年，进行部署。2020年，持续抓好落实。

责任部门：组织部、学校部

33.构建团内仪式教育体系，抓好各类仪式教育在基层团组织的贯彻落实，发挥仪式教育作用。

推进步骤：2019-2020年，持续抓好集中入团仪式、18岁成人仪式、超龄离团仪式等仪式教育的贯彻落实；落实《少先队组织工作条例》和标志礼仪基本规范，落实新的时代感强的少先队仪式要求。

责任部门：组织部、学校部、少年部

34.推进实践教育活动，发挥共青团组织实践育人作用。深化推进安徽青年志愿者行动、大中专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全省大学生实习“扬帆计划”、“创青春”安徽青年创新创业大赛、“皖美·青春”长江经济带安徽段五地市青少年保护母亲河行

动等工作,引导广大青年在投身打赢脱贫攻坚战、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等工作中夯实理想信念根基。

推进步骤:持续推进,不断深化。

责任部门:学校部、青少年发展和权益维护部、联络部、宣传部

(十五)发挥团员模范作用

35.结合不同群体团员实际,健全团员发挥模范作用的长效机制,探索新时代激发团员先进性的实践载体,着力体现团员先进性。积极稳妥开展对信教团员的有关工作。

推进步骤:2019-2020年,根据团中央统一部署,实施“支部吹哨、团员报到”,探索激发团员先进性的实践载体。按照团中央统一部署计划,积极稳妥开展对信教团员的有关工作。

责任部门:组织部、联络部

36.将志愿服务作为新时代团员彰显先进性的重要实践载体,深化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工作,探索将参与志愿服务情况作为学生入团的必备条件。贯彻落实《关于安徽共青团投身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的方案》,动员团员投身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扎实开展“青·宣讲、青·筑梦、青·便民、青·公益、青·环保”志愿服务活动。

推进步骤:2019年,在团中央的统一部署下开展试点工作。2020-2021年,在全省各级团组织推广。

责任部门:宣传部、组织部

37.改革团内荣誉激励机制，强化少先队、共青团荣誉的累进逻辑，使荣誉机制转化为对组织成员的激励机制。

推进步骤：2019年，开展全省“优秀少先队员”“优秀少先队辅导员”“优秀少先队集体”主题宣传活动，探索少先队阶梯式成长激励载体，梳理全省各级少先队组织典型选树和少代会情况。2020年，按照全国少工委和省评比达标表彰工作协调小组要求，落实重点项目。2021年，全面建立团、队阶梯式成长激励体系，不断深化、持续完善。

责任部门：组织部、少年部

（十六）攻坚“学社衔接”

38.扩大组织有效覆盖，加强和改进团组织关系转接，依托“智慧团建”系统解决学校团员流向社会后失联的问题。

推进步骤：2019年，“学社衔接”率不低于60%。2020年，“学社衔接”率不低于70%。2021年，“学社衔接”率不低于80%。2022年，“学社衔接”率不低于85%。

责任部门：组织部、学校部

（十七）加强青年人才培养

39.深化“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着力为党培养和输送青年政治骨干，更加注重在推优入党、就业见习、纳入选调生渠道等多个方面向党组织举荐人才。

推进步骤：2019年起，推动“青马工程”提质扩面，继续开设高校班，同时开设企业班、农村班。与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

部、省教育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国资委等单位就加强人才输送加强合作。

责任部门：组织部、学校部

40.落实“推优”入党制度安排，落实“两个主要、两个一般”操作程序，落实党、团组织联合认定入党积极分子和党的发展对象，实施联合培养、联合考核的机制，经过团组织“推优”的青年党员比例明显提高。

推进步骤：2019年，做好《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实施办法(试行)》贯彻落实工作。2020年，适时组织开展全省共青团“推优”入党督导培训。

责任部门：组织部

三、形象塑造工程

主要目标：团干部配备率和配备质量明显提高，团干部任职培训、任期轮训实现全覆盖。团干部素质明显增强，作风明显转变，社会认同明显提升。

(十八) 严格团干部选配管理

41.不断拓宽基层团干部来源和渠道，努力把优秀青年党团员充实到基层团干部队伍中来，积极培养优秀青年志愿者、优秀社会组织负责人、西部计划志愿者、创业青年等各类青年典型成为团的工作力量，探索推动组织高校学生党团员回乡兼任基层团干部。严格团干部配备管理，落实团组织定期换届制度，不断提高基层团干部配备率、在岗率和配备质量。

推进步骤：持续探索拓宽基层团干部来源。通过“智慧团建”系统、全国团干部教育管理网等定期分析基层团干部配备情况，有针对性的进行指导。

责任部门：组织部、学校部

42.探索基层团干部特别是兼职团干部的激励因素，完善工作实绩导向、服务对象参与的评价体系，落实基层团组织负责人述职评议制度，探索通过政治录用、评优评先、适当待遇等多种手段调动基层团干部积极性。

推进步骤：2019年底，贯彻执行基层团组织负责人述职评议制度，部署开展述职评议工作。2020年，建立健全激励体系初步框架。

责任部门：组织部

（十九）严格团干部教育培训

43.贯彻落实团干部教育培训规划，推动团干部任职培训、任期轮训实现全覆盖。

推进步骤：做好《2019—2022年全国团干部教育培训规划》贯彻落实工作。2019年起，配合团中央对市、县两级团的领导机关干部开展任职培训和任期轮训，每年调训25%左右，2022年前实现全覆盖。

责任部门：组织部

44.打造一批全省共青团教育培训实践基地。

推进步骤：2019年起，打造一批全省共青团教育培训实践

基地，强化共青团系统教育培训实践环节，提升教育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

责任部门：组织部

（二十）严格团干部作风建设

45.深化团干部密切联系青年机制，推动团干部走进基层转作风、深入青年交朋友，不断提升团干部直接做青年工作的能力。

推进步骤：认真执行《关于进一步完善团省委机关干部密切联系青年机制的实施方案》。2019年，进行年度考核。2020年后，按照年初部署、中期评估、年度考核的节奏持续推进。

责任部门：组织部

46.推进全面从严治团，团干部作风明显转变。

推进步骤：持续完善团省委机关及直属单位年度考核工作。2020年，制定市级团委领导班子考核办法，建立健全团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在加强制度建设的基础上，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团向纵深发展。

责任部门：组织部